

物流网建设实施方案

物流网由枢纽节点、骨干通道、装备载具、规则标准、信息数据等有机构成，是支撑全社会商品和资源高效流转的复合型基础设施体系和综合性服务网络，是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为加快推进物流网建设，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大动脉”和“微循环”、“硬建设”和“软联通”、“内流通”和“外联通”，加快补短板、畅联通、提能级，坚持做优增量与提升存量并重，强化技术赋能和系统集成。到2030年，物流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有效实现枢纽与产业紧密协同、通道与网络内外联通、设施与装备绿色智能、规则与信息全域互通，促进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推动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率降至13.1%，较“十四五”末降低0.8个百分点，更好服务提升实体经济运行质效，支撑国民经济循环畅通和高质量发展。

二、推进物流枢纽建设和互联互通

（一）提升重要物流枢纽组网运行质效。在国家物流枢纽、国

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间加密开行货运班列、班轮、班机等，发展枢纽间图定班列，完善货源组织、运作流程、信息联通等协同运作机制和服务标准规范，推动枢纽从单点布局向功能性组网发展。实施国家物流枢纽多式联运工程，配套建设和改造升级临铁、临港、临空的多式联运换装接卸、公共仓储、分拨转运等设施设备，具备条件的枢纽配备大宗货物“散改集”专用换装设备，推进枢纽间扩大跨区域多式联运合作。依托重要物流枢纽科学开展应急物流设施设备建设。

（二）发挥物流枢纽辐射带动作用。拓展国家物流枢纽干支衔接网络，带动周边物流园区、商品集散地等接入枢纽体系，扩大枢纽辐射带动半径。增强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集配、商品化处理、流通加工等能力，改造升级流通型、多温区冷库，深化与产地、销地冷链设施的高效衔接。开放共享国家物流枢纽和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集散转运设施、标准化载具、信息平台等，带动区域物流设施服务水平整体提升。补齐流通基础设施短板弱项，建设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提升货物中转集散、储运加工等设施功能，打造重要商品骨干流通网络。

三、提升物流通道承载力

（三）完善国内骨干物流通道。依托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中货运功能突出的长距离、大运量干线，提升综合货物运输骨干通道功能。实施铁路货运网络工程，推进普速铁路建设，加快繁忙干线扩能改造，推动路段间能力协调匹配。加快建设沿江高速等待

贯通路段，推动国家高速公路繁忙路段扩能增智。建设世界一流港口，优化提升沿海及内河主要港口大宗物资等运输功能，提高大型专业化码头和公共基础设施服务能力。加强内河水运体系联通，加快干线航道扩能升级，完善长三角、珠三角高等级航道网，有序推进重点支流高等级航道建设，稳步打通重点省际航道通航瓶颈。提升重点机场货运能力，支持航空货运企业优先在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设立基地，引导航空货运集聚发展。

（四）健全多式联运和集疏运体系。实施多式联运攻坚行动，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加快更新改造和建设一批联运功能突出的主要货运节点。推进铁水联运设施建设，加快沿海港口多式联运港区集疏运铁路建设，新建和改扩建联运换装场地，配套建设铁路集装箱堆场，配备适用于多式联运的标准化集装箱和专用平车。有效协同水网建设，发挥水运成本低的优势，强化内河水运和国际海运有效衔接，完善联运中转码头布局，鼓励发展特定航线江海直达运输。完善物流通道关键节点集疏运体系，推动铁路专用线、公路联络线、内河连接航道、皮带管廊等设施建设，对有需要的铁路专用线实施提质扩能改造，拥堵进出港公路开展快速化改造。

四、补齐城乡物流设施短板

（五）提升城市物流设施功能。在大中城市城区外围建设干支衔接的公共配送基地，承接干线运输车辆入城前的集中分拨。鼓励利用存量商业设施、废旧厂房、闲置房产改建城市配送中心和配送站。在社区、居民小区、商业区等区域，新建或利用存量设施改建

公共快递驿站和末端快件收发综合服务站，配备标准化智能快件箱、货架、雨棚等设施，研究制定末端投递服务规范并强化实施，提高快递车辆停靠和投递作业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围绕生产制造、商贸流通等产业集聚区，建设复合型、共用型供应链物流设施，完善智能仓配、流通加工等配套设施。

（六）完善农村物流设施。健全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利用客运站、老旧厂房、邮政营业场所、供销社网点改造县级物流配送中心、乡镇物流中转网点、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畅通农产品上行和消费品下行渠道。推动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支持农村客运班车更新为兼容客货功能的车型。推进下沉市场冷链设施、产地冷链集配中心建设，加强与电力特别是绿电资源的协同匹配，提升冷链仓储、流通、加工等一体化服务水平，完善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冷链物流设施。

（七）健全重要物资仓储设施和应急物流设施。全面增强北粮南运等通道能力，统筹粮食仓储设施存量和增量，重点补齐政府储备仓容、主产省份收纳仓容以及港口、口岸中转仓容缺口。引导超大特大城市有序推进城郊大仓基地建设，补齐“平急两用”设施短板，提高应急状况下及时就近调运生活物资能力。强化物流设施应急功能，具备条件的适当增配装卸搬运设备、常态化配备移动式作业设备，加强应急物流运转保障能力，强化突发事件应急物流调度。

五、织密国际物流设施网络

（八）筑牢国际物流境内支撑。完善口岸通关、国际联运、国

际货站等设施设备，对内强化与国内物流设施联动发展，对外吸引全球物流和产业资源要素聚集。完善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和节点城市、国际道路运输集结中心、国际航空货运枢纽等的仓储、分拨、集散设施，提升国内国际物流一体化运作能力。

（九）夯实国际物流服务保障基础。优化船队船型船龄结构，加速淘汰老旧海运船舶，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动力船舶。支持符合国际公路运输协定的标准厢式货车和甩挂运输装备应用。

六、推动物流设施设备数智化绿色化发展

（十）加快物流设施设备数智化转型升级。建设智慧物流枢纽、智慧物流园区、智慧物流场（港）站，集群化部署物流智能感知设备和智能终端。加快数智化仓库改造升级，深化各类信息系统集成应用，支持国产系统研发推广。鼓励发展基于设施设备运行数据、货物流转信息数据的物流领域人工智能大模型，促进实现“人工智能+”物流综合调度，加快推进商业化应用。推进数智交通走廊建设，加快骨干高速公路、国家高等级航道、主要港口、铁路物流场站、枢纽机场数智化改造。加快物资储备设施信息化建设，部署智能化装备设备，实现入库、储存、出库全流程数智化管理。

（十一）推广绿色设施设备。推进零碳运输走廊建设，支持新能源重卡、新能源清洁能源船舶规模化应用，推动老旧燃油货车、老旧货船、物流作业机械更新改造。重点在国内物流大通道沿线、零碳公路运输通道沿线、沿海及内河主要港口、规模以上物流园区、铁路物流基地等加强充换电设施和绿色燃料、新型燃料加注设施建

设，加快建设零碳物流园区。推进单元化载具更新，引导企业替换非标准化托盘、周转箱，建立标准化托盘及配套循环共用体系。建设物流碳排放核算与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更好服务全行业物流碳排放计算。

（十二）研制应用新型物流装备。推广大件物流专用的公路轴列车、铁路特种车、特种船等运载工具，研发具备实时监测功能的危化品物流专用罐体罐箱和应急处突装备。加快发展新型冷藏载具，支持储能式绿电冷藏箱、新型铁路冷藏装备等研发应用。规范无人驾驶货车、无人快递车等装备试点应用，在封闭园区、港站等率先投放运行。扩大低空物流装备应用，在支线运输、邮政快递、即时配送等场景推广无人机商业运营，配套建设起降、通信导航、安全防护等设施。

七、提高物流信息共享利用水平

（十三）推动物流信息标准化规范化。鼓励企业物流信息系统建设和改造升级，推广标准化运单、仓单、提单、报关单等，实现跨方式、跨领域、跨区域数据标准衔接和数据接口互通。促进电子认证技术在物流领域的推广应用，加快实现单证电子化。制定推广相互衔接的数据交换标准和格式规范，提供行业数据集管理服务。支持国家和各地社会物流统计调查系统建设和改造升级，优化提升数据采集、处理、分析能力。

（十四）扩大物流信息互联互通和共享开放。搭建物流行业可信数据空间，建设全国性物流电子单证登记系统，在保障安全的前

提下，促进物流和供应链数据互联互通、开发利用，发挥在运力供需匹配、信用评估、供应链金融等方面的价值。鼓励区域、行业、枢纽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推动系统衔接、数据交换。以多式联运、国家物流枢纽、水运等为重点，深化物流数据开放互联试点及场景建设。

八、加大政策支持引导

（十五）培育壮大物流企业。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交通物流领军企业和综合物流集成商，形成一批专业化物流服务企业。鼓励具备资源整合能力的物流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战略合作等方式，在物流网建设中发挥串接作用，深化一体化、网络化运营，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提升物流网组网运行质效。发挥铁路运输成本低和碳排放低的相对优势，拓展在多式联运中的干线串接和服务平台作用，深化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等重点企业间协作，构建高质量发展共同体。做好对海外经营物流企业的保险、融资等服务。引导物流企业与先进制造、商贸流通等企业融合互促发展，提供入厂物流、线边物流、供应商管理库存等全链条服务，加快向提供原料采购、成品分销、售后物流等集成服务转型。

（十六）完善规则标准体系。加强物流基础通用技术标准建设，加快多式联运、枢纽园区、数智绿色等重要领域标准制修订，制定高标准仓储设施建设标准。推动跨运输方式、跨区域物流规则标准衔接贯通和信息数据整合，在货类编码、单证格式、载具规格等方面加快形成协调完整、国际兼容的标准规则体系，率先在国家物流

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等枢纽节点和骨干物流企业应用。完善仓单法律法规，拓展仓单法定物权凭证功能。

（十七）优化要素供给。加强政策设计，持续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统筹运用相关资金渠道支持物流网建设，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充分利用多种市场化金融工具，带动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加力扩大有效投资。鼓励金融机构加大物流、交通领域金融支持，为物流网建设提供成本合理、期限匹配的信贷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物流网领域设施建设项目及空间布局统筹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并在“一张图”上落位，合理保障项目用地需求，增加混合用地供给，依法依规做好土地、水域、空域等要素保障。

九、加强组织实施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物流网建设的全过程各方面。国家发展改革委强化综合统筹和综合协调，会同有关部门动态优化调整政策措施，形成政策合力，有力有效推进物流网建设，同时加强与水网、新型电网、新一代通信网等协同发展，提升治理能力和水平。各地区要科学统筹项目建设与运营，率先推动重大战略区域间及区域内、重点城市群物流组网运行，加强沿通道跨省市物流协作，推动物流网建设与综合立体交通设施建设、区域产业布局、城乡融合发展深度衔接，及时掌握本地区物流网建设运行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扎实推动物流网建设工作取得实效。行业协会要发挥在物流标准推广、统计监测分析等方面的积极作用。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请示报告。